## 收入证明

中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:

为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事宜,兹证明杨贞元,性别:男,身份证号码:445122197605025019,是我单位职工,已在我单位工作满17年,该职工上一年度在我单位总收入约为212706元(大写:贰拾壹万贰仟柒佰零陆元整)。

## 经办人:

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中山市分公司 人力资源与企业发展部 2019年08月27日

重要提示:本证明所证明情况必须真实,如有虚假,中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保留依法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。